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部分董监高股份增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9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部分董监高人员签署的《关于增持股份计划的通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 增持人名称
-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临海市永强投资有限公司、谢建勇、谢建平、谢建强
- 2、董事及高管:汤义君、李国义、陈幼珍
- 二、增持计划

因筹划与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7月1日开市起停牌,本次增持计划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

其中,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拟增持金额合计不低于1亿元;董事及高管汤义君、李国义、陈幼珍拟增持金额分别不低于25万元、30万元、35万元。增持所需资金均为增持人自筹资金。

三、 增持目的

基于对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保护公司股东利益。

四、 其他说明

- 1、 本次增持方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2、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行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3、 公司将继续关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人员的增持情况,并依据相



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九日

